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2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 59 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曾慶洪
董事長

中國廣州，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曾慶洪和馮興亞，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小沐、丁宏祥、管大源、鄧蕾及王亦偉，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福全、肖勝方、王克勤及宋鐵波。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15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59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59次会议于2024年3月20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智享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湖南智享汽车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智享公司”）100%股权协议转让给控股子公司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广汽埃安”），转让价格以相关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为19,143万元（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同时同意广汽埃安受让智享公司100%股权，并向其注入资金18.58亿元。资金来源由广汽埃安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广汽云数据中心第二阶段项目的议案》。同意广汽云数据中心第二阶段建设项目的实施，项目总投资59,182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0日